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新媒体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705



采 购 人：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 〇 二 一 年 七 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投标人（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办理，办理地址为郑州市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4号楼15楼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或投标人（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信息公开-通知公告-信安 CA 开通数字证书在线办理的通知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须加盖盖章或公章（包括企业盖章或公章、个人盖章或签名）。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2.10、未尽事宜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相关操作手册或说明。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供应商）进行查询。各投标人（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投标人（供应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对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和评标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均需登录系统提出。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评分办法.....	30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0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新媒体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705
-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新媒体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710000 元
- 最高限价：171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11217-1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新媒体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710000	171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采购新媒体营销实训设备一批，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 5.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
 -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6 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三年免费质保，三年免费上门服务
- 6、合同履行期限：至质保期结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至2021 年 8 月 05 日，每天上午00 时 00 分至12 时 00 分，下午12 时 00 分至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站

3、方式：凭 CA 密钥登录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n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至时间：2021 年 8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com）”系统指定位置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1年8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八)-1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548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136749378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与涇河路交叉口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C座21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838120313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838120313

发布人：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7月2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 548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1367493789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与泾河路交叉口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C 座 21 层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方式：18838120313
1.1.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5	项目名称及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新媒体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705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采购预算金 额	1710000 元
1.2.3	采购项目性 质	货物和安装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新媒体营销实训设备一批，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1.3.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
1.3.4	交货地点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校区内
1.3.5	质保期	设备验收合格后，三年免费质保，三年免费上门服务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1. 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

		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9.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9.4	答疑会	√不召开
1.10.1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1.11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u>5</u> 日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磋商文件澄清	
2.3.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3.1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无
3.5.4	响应文件份数	网上响应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上传。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以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有需要，供应商中标后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4.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4.2.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ggzjy.cn)，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4.1.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2.1	磋商小组的 组建	磋商小组的构成：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及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3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2.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 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
5.8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5 %； 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具有开保函资格和所需额度的信誉良好的地市级以上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分行或支行。 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前 5 日内，具体信息以书面通知为准。
10.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0.2	采购程序	1、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和开标室组织磋商。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nggzyjy.cn ），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请各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

	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响应文件。 3、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响应。 4、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确定磋商对象。 5、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随即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7、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8、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应对其磋商代表进行相应授权，并做好在当天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磋商和最后报价的准备工作） 9、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

		10、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文字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1、在磋商小组逐一与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结束后，通知其提交最后报价，并由磋商小组重新计算报价得分并汇总综合评分。 12、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3、磋商会议结束（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10.3	定标方式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评审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当确定成交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不按规定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涉及的工艺做法、材料选择以及设备推荐品牌，仅用于采购人对产品技术指标和品质要求辅助说明，无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工艺、材料或设备替代。
11.2		本项目技术参数中如有型号、品牌标注的均为辅助说明，无任何限制性。
11.3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及商务证明材料需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文件将追究相关责任。
11.4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大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	---

	中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小型或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D、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E、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
--	---

	产品。 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H、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5	供应商响应总报价不可超过包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1.6	1. 验收标准：符合采购文件及业主要求。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1.7	违约责任约定： （1）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非不可抗力，延期交货超过1个月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商、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
11.8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提交。

(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在联合体磋商中所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磋商，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
- (2)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磋商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5)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6)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使用语言文字应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9.1 现场考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2 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0.3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 选择性报价方案

选择性报价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分办法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提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采购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磋商文件的相关潜在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1.1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1.1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2 磋商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3.2.1 供应商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采购预算金额）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采购预算金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交货期、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供应商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电子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的扫描件。项目经理没有CA锁，则电子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的扫描件。电子响应文件中其他需要签字或盖个人印章的相关人员没有CA锁的可参照上述执行。

3.5.4 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1.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否。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4.1.1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4.2.2 供应商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5.3项要求签字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3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竞争性磋商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1.2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磋商程序

1、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和开标室组织磋商。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请各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活动开始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响应文件。

3、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响应。

4、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确定磋商对象。

5、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随即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7、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8、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应对其磋商代表进行相应授权，并做好在当天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磋商和最后报价的准备工作）

9、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0、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文字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1、在磋商小组逐一与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结束后，通知其提交最后报价，并由磋商小组重新计算报价得分并汇总综合评分。

12、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3、磋商会议结束（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2 磋商

5.2.1 磋商小组：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组成详见前附表。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5.2.2 磋商

(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2.3 报价的次数

本次竞争性磋商进行两轮次报价。响应性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每轮次报价或承诺均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递交上传至交易平台，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最后一轮报价超时或未提交的最后报价按上轮报价计入。

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已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退出竞争性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原则上不得少于3家，特殊情况下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2.4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进行采购活动的方式；
- (2) 磋商时间及地点；
-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3.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3.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4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

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5 确定成交人

5.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5.5.2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的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写明。

5.6 成交结果公告

5.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6.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5.7 成交通知书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磋商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5.8 履约保证金

无。

6. 授予合同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政府采购合同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

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如成交人不按本章第 6.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询问、质疑和投诉

7.5.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5.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7.5.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7.5.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6 质疑单位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 政府采购政策

8.1 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2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限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8.3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4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

8.5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8.6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8.7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8.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若提供的声明不符合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9.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基本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最后报价	不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或者最高限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4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5项规定

评标办法前附表（磋商及详细评审）

2.2 磋商及最后报价

2.2.1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2.2 由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2.3 详细评审标准

(1)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40 分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产品参数	0-40 分	(1) 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参数者得 40 分。 (2) 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
(2) 商务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30 分			
企业业绩	0-4 分	投标供应商 2018 年 6 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每具有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	
企业信用	0-2 分	投标供应商具有 3A 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附信用等级证书和信用评估报告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认证	0-3 分	投标供应商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每提供 1 种证书得 1 分，最多 3 分。	
售后服务计划	0-8 分	1. 售后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全面到位、产品保障与调换措施针对性强，相关服务承诺内容详实，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设备配备齐全、	

		先进，得6-8分。 2. 售后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到位、产品保障与调换措施明确，相关服务承诺内容具体，人员配备齐全、设备配备齐全，得3-5分。 3. 售后方案内容表述一般，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产品保障与调换措施表述简单，相关服务承诺简单，人员配备、设备配备简单，得1-2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供货方案	0-6分	1. 有详细可行、科学合理的生产安排计划；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全面具体、表述清晰、有详细的保障措施得5-6分。 2. 有较具体的生产安排计划、人员配备齐全、对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表述清晰得3-4分。 3. 有生产安排计划、人员配备、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简单得1-2分。 4. 不响应不得分。
培训方案	0-6分	1.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培训计划针对性强、内容详实，培训人员配备齐全、技术水平高、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培训率承诺高，得5-6分。 2.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培训计划具体，培训人员齐

		全，培训率承诺较高，得 3-4 分。 3. 技术培训方案表述简单，培训计划简单、培训人员较少，培训率承诺一般，得 1-2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品	0-1 分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加 0.5 分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复印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加 0.5 分。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复印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3) 投标报价的评标分值：30 分		
计算方法如下： 评标基准值=有效供应商的最低评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报价×30

(1) 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等规定，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利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备注：以上评审项，缺项的该评审项得 0 分，否则不低于最低分值；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和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但**最后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最后报价**低的优先；**最后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或其授权的磋商小组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磋商及最后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

2.3.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报价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报价得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2项、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最后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最后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最后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其**最后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新媒体营销设备采购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详细参数及相关要求	单位	数量
1	广告机	1、支持横屏/竖屏播放，支持 180 度旋转功能 2、支持音视频格式：MPG、MPG-1、MPG-2、MPG-4、AVI、MP4、DIV、TS、TRP、MKV、MOV、WMV、RM、RMVB 等 3、分辨率 1920*1080 4、显示比例 16: 9 5、触摸次数 不受限 6、对比度 4000:1 7、输入电压 AC110~240V 8、工作电压 典型值+5VDC，范围：+4.7V~+5.2V 9、开机自动循环播放 10、支持断点记忆功能 11、广告插播功能 12、支持定时开关机功能 13、支持超大 BMP 挂角图标显示功能 14、支持超长流水字幕显示功能 15、支持文件直接在本机上拷贝和删除的功能，支持 USB 文件更新功能 16、自动生成播放流水日志文件备案功能（便于广告客户查询记录）无须任何手动操作 17、分时音量，不同的时段，可以设置不同的音量 18、支持 USB 播放，支持热插拔，内容更新方便快捷 19、播放模式：单曲重复播放、文件夹循环播放、全盘循环播放 20、图片播放：旋转、缩放、平移、幻灯片播放、背景音乐播放 21、音频模式：左声道、右声道、立体声 22、OSD 多国语言：支持中文、英文等多国语言 23、外挂字幕 支持支持中文、英文的流水滚动字幕 24、带万年历功能 25、亮度高、画质清晰度好	台	2

2	微信打印机	1、处理器：1.8G 双核； 2、内存：SSD 固态硬盘 直接断电不丢失数据； 3、网络：WIFI、网线、手机热点； 4、打印速度：20~40 秒 5、支持证件照片打印功能，可通过微信打印 1 寸，2 寸证件照 6、支持视频广告播放功能 7、支持图片广告轮播功能 8、支持打印消费码功能，实现收费照片打印 9、傻瓜化软件设置，不懂电脑一样轻松使用 10、云广告管理，远程发布更新广告。 11、自由模板功能，软件颜色风格自由更换 12、高清图片输出，打印出的照片艳丽漂亮 13、多公众号绑定功能，公众号可以任意切换，多个公众号共用 14、支持每个用户打印数量限量功能 15、心情文字卡功能，可将想说的话打印在照片上 16、支持不少于 5 种打印模式 17、支持每个用户打印数量限量功能，支持防作弊	台	2
3	服务器	1、外型：机架式 2U 2、处理器：银牌 4210R 10 核 3、内存：16GB、1T 硬盘 4、操作系统支持：Windows、Red Hat 、Linux (RHEL)、SUSE Linux 等；	台	1
4	电脑	1、CPU：不低于十代 I5-10400 六核 2、内存：8G DDR4 3、硬盘：256 SSD 固态硬盘 4、显卡：2G 独显 5、显示器：不低于 21 寸 6、键盘鼠标：有线 （二）管理维护系统 1、系统是辅助教学管理维护而设计的操作支撑平台，可以为多媒体、实验教学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实验环境，为教学过程提供完善的支撑，保障实验	台	49

		平台的畅通、高效运行。 ★2、系统由服务器端（S-S）、管理端（M-S）、教师端（T-S）和客户机端（C-S）四部分组成，支持跨区统一管理。支持同时进行数据差异拷贝，只传送差异数据，无增量拷贝增量基准点限制（提供支持不低于 500 个终端的系统界面截图）。 ★3、支持多系统引导并存，并可根据实际需要授权不同的操作员登录使用并管理维护不同的系统和实验环境。（提供系统功能界面截图） ★4. 支持对终端电脑和云终端操作系统（xp\win7\win8\win10\linux）的立即还原； ★5. 支持操作系统分权管理，可分配不同的管理员管理不同的操作系统。（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6. 可根据不同的教学要求，创建多套教学场景，支持学期课表的编辑，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按学期课表时间自动启动相应的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拖拽式导入学期课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7.. 提供产品生产厂家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CMMI5 级软件成熟度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提供产品生产 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 以上截图及证明文件均需清晰体现要求功能，并为厂商提供的合法有效材料。		
5	桌椅	钢木结构，尺寸根据场地定制	套	48
6	多媒体讲台	多功能标准讲台、优质冷轧钢板、耐划桌面 材质：钢木复合 功能：多媒体，集线盒，可升降，含一把椅子	台	1
7	网络布线	网络布线。	套	1
8	三脚架	1、材质：碳纤维； 2、收缩高度：≤50cm； 3、最高工作高度：≥150cm； 4、最大负荷：≥3kg； 5、节数：4；	台	1

		6、管径 $\geq 20\text{mm}$		
9	摄像机	1、 视频输出接口： HD-SDI 接口、RJ45 接口。 2、 控制方式： 同时支持控制口控制，网络控制方式 3、 自动/手动控制： 支持自动/手动白平衡调节,自动/手动曝光调节（光圈、快门、 增益）,固定聚焦 4、 支持协议： TCP/IP, HTTP, DHCP, DNS, RTP, RTMP, RTSP, NTP, QoS, 802.11X(可选),组播等 5、 输出制式： 1080i/60, 1080i/50, 1080p/30, 1080p/25, 720p/60, 720p/50。 6、 信噪比 $\geq 55\text{dB}$ 。 7、 传感器类型： 1/2.7 英寸, CMOS。 8、 有效像素： ≥ 207 万。 9、 扫描方式： 逐行。 10、 最低照度： 0.05 Lux @ (F1.8, AGC ON)。 11、 电子快门： 1s ~ 1/10000s。 12、 CMOS 性能:支持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控制，自动背光补偿等。 13、 工作温度： $-20 \sim +80\text{ }^{\circ}\text{C}$ 。 14、 镜头要求： （1）接口： CS （2）焦距： 2.2-6mm(4.3x) （3）光圈范围： F1.4-T360 （4）操作方式： 变焦 手动 （5）聚焦 手动 （6）光圈 DC 自动。 （7）后焦距（空气换算长）： 7.83mm （8）出射光瞳（从成像面）： 455mm （9）光圈线圈电阻： 激励线圈： 190 Ω ， 阻尼线圈： 500 Ω （10）消费电流： 23mA(最大) at DC 4V。	台	1
10	微店设计与装	微店设计与装修软件，贴合移动商务专业—移动商务应用设计方向教学需求，基于组件工具和既定素材的使用，以手机端微店首页、详情页、底部导航菜单以及自定义页面的设计与装修为核心，训练并提升学生在界面规划、	套	1

	修	图片美工、元素设计、文案编辑等方面的技能水平，加深对视觉营销重要性的认知，为后续引入流量、提升销售打下坚实的基础。 1、紧密贴合微店设计与装修专业课程的教学要求、培养学生在微店设计与装修中的实用操作技巧。 2、通过专业课程内容设计，培养学生在平面设计、UI 设计、电商设计、营销互动设计、等方面的专业技能。 3、海量设计模板、素材。电商设计素材、UI 界面设计素材、平面印刷设计素材、营销互动设计素材、微信营销设计素材，多种设计固定尺寸模板设定，贴近工作环境，培养学生操作能力，提升学习积极性。 4、微店装修代码生成功能，在图片设计完成，选中相应的交互功能后，一键生成代码，在微店首页形成热点图片。 5、文案编辑功能，在线内置模板，直接修改文字内容，一键生成海报。		
11	微信营销实训平台	微信营销实训平台，定位于为学生提供微商运营载体的实训平台。围绕公众号搭建、行业展示、宣传推广、营销互动、智能客服五个核心部分，加强对微商运营的了解和实操。系统具备自动评分和阅卷人主观评分二位评价体系，支持“量”与“质”的双重考察，集“教、学、管、评”于一体。 平台要求 1、微信营销实训平台软件，紧密贴合移动商务专业建设中移动营销实务课程的教学要求，培养学生在微信营销与微商运营中的实用操作技巧，主要从公众号搭建、行业展示、宣传推广、营销互动、智能客服五个方面，让学生掌握微信营销与运营的策略、方法、技巧与实践。 2、通过微商运营实训，培养学生在界面设计、微信文案设计、元素设计、营销互动设计、营销策划等方面的专业技能。 3、提供完整的配套实训教材和实训项目，满足移动营销教学需求。 4、宣传推广：系统提供多样化的宣传推广方式，包括主题式微场景搭建、个性化电子名片制作、图文投票功能、主题文章推送、会员卡体系，训练学生的微信宣传推广技巧。 5、营销互动：利用系统提供的微调研、微论坛、留言板等互动方式，加强富媒体环境下的营销体验，促进用户间的互动交流。引导学生开展营销活动，参与营销互动设计和微信营销策划，培养学生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套	1

		6、开放认证号功能：为营造全真的微商运营环境，在健全第三方服务平台功能的基础上，全方位挖掘使用微信公众号，不仅提供个人订阅号的功能，还具备主题文章推送、智能客服等认证公众号功能。 7、技能强化：贴合移动商务专业建设指南关于移动营销专业的考核要求，着重培养学生在移动营销中市场调研、文案设计与图文发布、微信营销、行业及主题营销等方面的移动商务技能。		
12	B2B2C 多用户商城系统	一、整体功能要求 1、企业级应用的商业平台，可满足自营、商家入驻联营等多种模式的应用，支持跨境、综合、生鲜等多种类型电商应用，支持 PC+WAP 统一应用管理。 2、授权许可方式：服务器许可，不限客户端使用数量。 3、数据安全：系统运行在 Linux 系统上，支持分布式安装，负载均衡部署；数据和业务分离部署，保证数据安全，同时平台支持数据备份，数据还原功能。 二、系统前台技术要求 1、商城展示功能：具备商品多级类目、具备楼层结构展示。 2、购物车功能：具备购物车商品列表、购物车页营销描述、商品数量选择 / 删除、批量删除商品功能、具备订单拆单功能。 3、会员中心功能：具备会员订单功能、会员订单售后功能、收货地址相关设置、支持会员个性化资料填写、具备预存款密码设定功能、支持手机邮箱绑定、具备优惠券红包功能、具备商品店铺收藏功能。 4、订单支付、结算功能：具备支付方式选择功能、优惠券红包选择、收货地址信息、配送方式选择等功能。 5、支付方式选择功能：具备主流支付方式功能（后台可以配置，支付方式：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网银支付、银联支付、快钱支付等支付方式）。 ★6、预存款功能：平台支持多种支付方式，具备预存款充值功能、预存款支付功能。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预存款充值：管理后台可以给会员账号进行预存款充值操作；（2）预存款支付：可以使用会员账号使用预存款支付完成订单支付。） 三、系统管理后台技术要求	套	1

	★1、站点管理功能：具备对当前平台使用的模版进行可视化编辑功能。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对当前模板任意编辑、挂件的颜色、类目、规格大小灵活编辑功能、可进行页面类目和模版源文件的灵活管理、可以对网站文章类目内容进行自定义编辑；（2）在平台后台添加任意一个广告相关或者商品相关的模板挂件，并对其大小或位置进行随意更换；（3）对页面类目进行编辑、更改模板源文件、任意编辑网站文章类目内容。） 2、类目管理功能：支持平台经营类目至少三级类目、类目可以自定义、具备品牌管理、属性管理功能、支持品牌和属性和经营类目绑定、方便维护。 3、会员管理功能：具备会员管理、支持会员密码编辑、支持会员预存款自定义添加、具备会员列表功能、具备会员等级功能、支持会员信任登陆配置、具备评价管理功能。 ★4、营销管理功能：具备促销管理功能。系统预置多种促销方式，至少包含优惠券、红包、满折、满减、组合促销等不低于 7 种方式、具备活动管理功能、平台可以制定相应的活动供入驻商家参与、可以设定促销专题等。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系统预置多种促销方式，应至少包含优惠券、红包、满折、满减、X 件 Y 折、满赠、组合促销 7 种方式，这些促销方式显示在导航栏中，截图展示其中任意两种促销方式；（2）制定任意一个促销专题，并且商家能够参与到该促销中；） 5、报表功能：具备经营报表功能。一键生成桌面图形化展示界面、销售情况、交易数据统计支持图形化展示。 6、交易功能：具备交易信息、查看所有订单、具备支付单查看、具备订单售后处理功能、具备发货单列表功能。 7、商家管理功能：具备商家反馈列表功能、具备商家账号、商家账号列表、商家注册协议、对入驻商家进行审核资质开通店铺、商家店铺类型列表功能、支持入驻商家变更经营类目、新增经营品牌、支持商家结算汇总功能、支持 IM 功能、支持 365webcall 工具配置。 ★8、商品管理功能：具备商品列表、支持跨境商品 SKU 显示信息，商品详情页显示支持跨境商品相关必要信息的显示，例如商品备案编号、商品备案名称、HS 编码、综合税率等。	
--	--	--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商品 SKU 信息支持跨境应用字段如下：（1）贸易类型（备选值：一般贸易、保税集货、保税备货、海外直邮）；（2）口岸（关联选择“跨境-跨境管理-跨境口岸”功能中的口岸信息）；（3）针对贸易类型为保税集货、保税备货的跨境贸易商品增加字段：商品备案编号、商品备案名称、HS 编码、关税税率，消费税率，增值税率，计量单位，原产国，税率。） 9、物流管理功能：具备物流公司的添加、初始化、删除功能(快递物流含：顺丰、圆通、中通、韵达、申通、德邦、百世、EMS、邮政等数十种物流方式)。物流跟踪设置功能、支持自提功能。 ★10、控制面板功能：支持设置平台交易过时设置、积分设置、签到设置、预存款支付设置及商品上架审核功能、具备支付及货币功能、支持网银、银联、微信、支付宝、财付通、快钱、预存款等多种主流支付方式、支持价格精度设置、支持外币设置、具备管理员权限功能、支持操作员管理、角色管理功能，不限客户端使用数量、具备图片配置功能、具备数据备份还原功能、具备缓存清除功能、具备信任登陆配置功能。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交易过时设置、积分设置、签到设置、预存款支付设置； （2）后台端预设网银、银联、微信、支付宝、财付通、快钱、预存款等多种主流支付方式，并可以随意增添、打开、关闭；3)将价格精度任意调整一个小数点，设置外币支付功能； 4)添加操作员权限、管理角色权限功能。） 四、商家后台技术要求 1、主页工作台功能：具备未付款、待发货、待收货订单数量提醒功能，未处理业务信息功能、具备店铺经营情况展示功能、具备店铺入驻经营品牌类目展示功能、具备店铺意见反馈功能，反馈意见到平台处理。 2、交易功能：具备订单管理、订购单取消管理功能、具备订单快递模板配置功能、具备物流公司配置功能。 3、商品管理功能：具备商品列表、可以管理里店铺所有商品、上下架、商品快速查询功能、具备商品发布功能、商家发布自己经营类目的商品、商品 E 化、商品详情页编辑、支持店铺自定义分类编辑。	
--	--	--

	4、店铺功能：具备店铺配置、商家通知、具备店铺装修功能、具备商家申请类目权限、商家可以根据自身经营情况新增经营类目。 5、客服功能：具备退换货管理、评价列表、申诉列表功能、统筹处理订单售后功能。 6、结算功能：具备商家结算汇总、商家结算明细功能、查看商家经营情况以及平台和商家的结算明细。 7、报表功能：商家新增订单金额统计、新增订单数量统计、已发货订单数统计功能，并且能够查询昨日、前日、近7天、近30天的上述数据。 8、商家入驻功能：含商家账号注册、入驻协议签订、公司基本信息（包含名称、地址、银行账号、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等资料上传）、店铺装修、平台审核、正式签约完整的流程。 五、实验资源管理与实训任务测评系统 该系统能够在企业商用平台基础上，结合实验教学和采购人要求定制开发的实验任务和项目管理平台，平台集成B2B2C平台对接的真实案例和数据，支持发布单项实验任务和团队实验任务，提供主要任务点实验目标及操作帮助，提供详细的实验指导手册；实验任务分为自主实验和自定义实验任务，自助式实验可以判定完成度，自定义实验由教师审核评定。 1、实验任务设置 教师能够新增实验任务、实验批改、实验计划、设置实验开放日期、设置实验任务对象。 2、实验任务管理 教师可查看任务完成情况，通过检索条件实训任务名称、实训学生，查询结果呈现出该学生个人任务及所在团队的任务完成情况。 ★3、实验预置任务 包含并不限于如下：平台策划、平台设计与建设、法律法规环境、平台运作模式、订单（跨境订单）处理、支付（跨境支付）等，店铺运营含：内容运营、商品运营、订单客户运营等。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系统中预设的实验任务不低于50个；（2）可对预置任务进行自定义新增、删除、修改；（3）查看、编辑其中任意一个任务。）	
--	--	--

		六、产品版权及教学服务要求 ★1、提供产品生产厂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电子商务企业认定证书（以上需省级或以上认定），缺项或不提供视为本条款不满足； ★2、提供投标产品完整的版权资料：包含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产品测试报告、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缺项或不提供视为本条款不满足。 3、提供配套教学资料：产品手册、实训指导手册、教学课件等；		
13	跨境 通关 服务 平台 系统	一、整体功能要求 系统实现包含郑州、杭州、宁波等跨境电子商务试点城市跨境进口零售电商业务海关业务的要求，对接跨境 B2B2C 平台使用，将订单、支付单、运单进行三单合一，形成清关数据，进行集中申报，满足企业开展跨境进口电商业务所需的行业应用。支持对接支付机构、第三方物流公司系统、O2O 线下零售系统等。 二、系统主要功能参数 ★1、系统包含企业管理、商品备案、账册管理、账册备案、运输工具备案、订单管理、物流运单管理、支付单管理、保证金管理等主要业务流程，可完成跨境零售电子商务通关申报业务的处理。 （提供该功能截图，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1）软件登陆主界面、进入系统后主界面；（2）2-3 个主要功能或二级功能操作界面。） 2、电商企业/电商平台在企业备案管理中完成电商企业备案信息管理，对企业申请备案的跨境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备案信息进行审核处理。 (1)注册备案：对电商企业/电商平台申请备案提交的跨境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备案信息等资料做审核处理。 (2)企业查询：对已经备案的电商企业/电商平台进行查询，对海关检查不合格或违规企业进行终止处理操作。 (3)电商企业/电商平台在跨境贸易电子商务通关服务平台上向海关申报进境商品备案。发生实际销售，电商企业/电商平台要向平台提交消费者的订单信息，消费者的支付信息，物品的运单信息。 ★（4）电商企业/电商平台申报清单数据，定期向海关申报汇总申请单，生成报关单，在报关申报系统中，向海关申报报关数据。（提供该功能截图，	套	1

		截图能完整体现如下功能: ①清单数据: 实时接收电商平台产生的消费者的订单信息、消费者的支付信息、相关物品的运单信息;申报清单数据, 定期向海关申报汇总申请单, 生成报关单; ②报关申报管理: 定期申报, 根据海关规定将商品清单归并成报关清单数据, 并向海关进行申报。③报关单管理: 向海关申报报关数据, 以完成后续的出口结汇、退税等操作。) 三、产品版权及教学服务要求 ★1、提供投标产品完整的版权资料: 包含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产品测试报告、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缺项或不提供视为本条款不满足。 2、提供配套教学资料: 产品手册、实训指导手册、教学课件等; ★3、投标人或厂商提供3年内、不超过10次的以本软件操作为主的实训周教学(时间由采购人协商确定, 投标人需提供本公司具备相关经验能力的证明, 包含不限于取得的证书、聘书, 同类院校教学服务的成果展示等)。 ★4、提供投标产品的云端应用: 作为实验教学和实训周教学的有效补充和提升, 供学生、教师可随时登录使用, 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需提供截图证明: 显示企业自有的云端应用的公网地址(IP)、登陆界面、其他同类院校使用的证明材料和软件后台数据截图等) ★5、为保证系统的一致性和数据传递有效对接, 该系统需与B2B2C多用户商城系统同一开发商提供。		
40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	网络营销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	批	1
	合计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基本格式

合同编号: _____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买方（甲方）: _____

卖方（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资产管理处制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甲方）：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签订地点：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

卖方（乙方）：_____签订时间：20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货物（设备）的型号、数量、质量、包装、运输、价款、税金、保险、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_____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商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商品（设备）的出厂标准。

2、购买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总价（大写）：				元整（小写）：¥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标准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验收。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设备）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设备）生产制造标准、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

4、合同货物（设备）验收前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六、货物（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

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甲方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七、货物（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安全施工保证金。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安全施工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甲方账户信息：

户 名：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互助路支行

账 号：2637 1768 0622

行 号：11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567250115A

注：汇款时务必在备注栏或附言栏中注明（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字样（必填）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开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行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每次付款金额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3、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

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款中扣减。

4、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总价以实际提供合格货品数量乘以清单单价结算。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调整合同清单内的品种、数量，乙方须予以配合。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7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30%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同时，乙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设备款总值5%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本货物（设备）的质保期_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同意甲方可以从质保金中直接扣

除，如维修费用超过质保金数额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在设备、物品运输和安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3、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4、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货物（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地址:

附件（1）设备技术规格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1）：详细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名称	型号	规格、参数	原产地	生产厂家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注：售后服务计划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的售后服务计划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

1. 质量保证：我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 安装调试：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7 日前，我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我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3. 验收标准：我方将和用户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双方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设备的验收。若发现有损坏的零部件，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4.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进口设备质保期为一年。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我方将免费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我方提供备用设备修复。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

5. 响应时间：我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4 小时响应，8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 8 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报告后 24 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

故障为止。

6. 优惠服务：我方将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每年内不少于 2 次上门巡检服务。

7. 伴随服务：我公司设备均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8. 其他服务事项、技术规格要求以厂商售后服务为准。

河南维修点

【郑州办事处】：

地址：

电话： 传真：

售后服务联系人：

中标通知书

扫描中标通知书后单独一页附在最后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
- 四、技术要求偏离表
- 五、售后服务及承诺
- 六、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磋商文件，_____（供应商名称）现正式授权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正式提交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全面研究了本项目磋商文件，并能够正确理解其全部内容。我方根据采购文件中采购项目的要求进行了测算，最终我们愿意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报价参与本次投标。

2、我方完全同意采购文件中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愿意自行承担我方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历天。

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采购人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8、我方完全同意并愿意自觉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高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 : (小写) :
质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	无
其它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5						
.....						
..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

- 5.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自拟）；
- 5.2、营业执照；
- 5.3、投标单位“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 5.4、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 5.5、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 5.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 5.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可以是清晰的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应根据投标文件要求考虑补充相关内容，由供应商自身未考虑周全造成缺失相关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

四、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				

注：“偏离说明”一栏中，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应填写满足，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劣于采购文件要求，应填写负偏离，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应填写正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售后服务计划

（格式自拟）

六、供货方案

（格式自拟）

七、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

（ ）供应商系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且提供本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

（填是或否）

（ ）供应商提供其它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填是或否）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本表所列产品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小型微型（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报价应一一对应。**特别说明：上表所列产品应当不包括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本表，如内容不全或计算错误、或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指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相互矛盾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须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5. 相关证明资料附在本表后。

6. 供应商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因填报不完整而引起的投标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 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本表。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 (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2. ____ (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____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满足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单价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单价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3.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四、其他证明材料

-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附的资料
- (二) 供应商认为需附的资料
- (三) 其他材料